

证券代码：838584

证券简称：新达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程春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，拟向银行申请贷款预计1000万元，最终贷款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，公司以位于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

新工路 4 号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。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巨财、仇丽华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（该保证担保为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 9:00 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8 日